

玉溪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 简 报

(2024年 第十二期)

玉溪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25年1月16日

玉溪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2024年12月份 “双公示”等信用信息报送情况的通报

一、“双公示”信息报送总体情况

12月份各县(市、区)、各部门归集并推送市级平台“双公示”信息12058条,成功入库12058条,迟报33条,数据合规率为100%,迟报率为0.27%。其中,行政许可信息报送11676条,成功入库11676条,迟报27条,数据合规率为100%,迟报率为0.23%;行政处罚信息报送382条,成功入库382条,迟报6条,数据合规率为100%,迟报率为1.57%。

二、市级部门“双公示”数据报送情况

(一) 行政许可信息

12月份市级部门行政许可信息合规率均达到100%，市生态环境局迟报率2.83%、市农业农村局迟报率100%，其他部门迟报率均为0%。

（二）行政处罚信息

12月份市级部门行政处罚信息合规率均达到100%，迟报率均为0%。

三、县（市、区）“双公示”数据报送情况

（一）行政许可信息

12月份行政许可信息合规率均到100%，红塔区迟报率0.03%、江川区迟报率0.25%、澄江市迟报率0.63%、华宁县迟报率0.18%、易门县迟报率0.08%、峨山县迟报率0.53%、元江县迟报率0.98%、高新区迟报率10.00%，其他县（市、区）迟报率均为0%。

（二）行政处罚信息

12月份行政处罚信息合规率100%，江川区迟报率7.14%、易门县迟报率8.33%、元江县迟报率9.38%，其他县（市、区）迟报率均为0%。

四、“双公示”抽查瞒报情况

（一）国家抽查

12月份国家“双公示”瞒报抽查了红塔区农业农村局，无确认瞒报。

（二）省级抽查

12月份省级“双公示”瞒报抽查了市发展改革委及红塔、澄

江、华宁、峨山、易门、新平等县（市、区）共 40 条数据，经反馈说明，无确认瞒报。

五、城市信用监测预警数据报送情况

12 月份全市归集有效城市信用监测数据 303519 条，其中市直部门上报数据 260525 条，上报部门有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、市市场监管局、市国资委、市住房城乡建设局、市医保局和市住房公积金中心；县区上报数据 42994 条。

六、工作提醒

（一）年关将至，请各单位提前准备城市信用监测数据录入工作，存在录入困难或需提供协助的，请尽早对接。

（二）企业资质证书信息和企业荣誉表彰信息所有部门均有报送责任，请各部门尤其是行业主管部门认真落实，按实报送。

（三）请未报送过医保定点民营医疗机构信息的县区，报送一次完整存量信息，其他县区报送增量即可。

（四）根据城市信用监测预警指标的计分规则，除了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和种植大户清单信息外，大部分指标的得分和数据报送量与存续企业总量的比值相关，但目前该比值尚小，数据缺口较大，请积极报送。

附件：1.2024 年 12 月“双公示”信息报送情况表

2.2024 年 12 月产生信用监测信息数据报送情况表

抄报：省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部门联席会议办公室。

抄送：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、市政府办公室、高新区管委会。

编制单位：市公共信用中心

联系电话：0877-2071261